

证券代码：688686

证券简称：奥普特

公告编号：2023-041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年9月4日起施行）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董事会对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了调整，公司董事、总经理卢治临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为保障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卢盛林先生提名，董事会选举独立董事张燕琴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调整前后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

调整前：陈桂林、邓定远、卢治临；

调整后：陈桂林、邓定远、张燕琴。

调整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审计委员会委员张燕琴女士简历如附件所示。

特此公告。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附件：审计委员会委员简历

张燕琴，女，198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7月至今，任东莞职业技术学院机电工程学院专任教师。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燕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张燕琴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